

申请受理号 L01A02622501160002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2025 年 1 月 8 日

医 疗 机 构 情 况	第一名称	深圳海德海月口腔门诊部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桂园社区蛇口近海路 70\72\74 号海琴苑 9 栋一单元 0102 商铺		
	机构类别	口腔门诊部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5HFKCP-944030517D 152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邱厚跃	联系电话	

拟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 注：
-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申请受理号 L01A02622501160002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 2025 年 1 月 8 日

医疗机构情况	第一名称	深圳海德海月口腔门诊部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桂园社区蛇口近海路 70\72\74 号海琴苑 9 栋一单元 0102 商铺		
	机构类别	口腔门诊部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5HFKCP-944030517D 152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邱厚跃	联系电话	1
拟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推广第三方平台：美团、大众点评、抖音、小红书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深圳海德海月口腔门诊部 医疗机构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桂园社区蛇口近海路 70\72\74 号海琴苑 9 栋一单元 0102 商铺 诊疗项目：口腔科(牙椅 4 台，含 口腔种植专业)/医学影像科： X 线诊断专业***** 接诊时间：9：00-18：00 联系电话：0755-26665086				

-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申请受理号 601A0202250160002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2025 年 1 月 8 日

医 疗 机 构 情 况	第一名称	深圳海德海月口腔门诊部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桂园社区蛇口近海路 70\72\74 号海琴苑 9 栋一单元 0102 商铺		
	机构类别	口腔门诊部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5HFKCP-944030517D 152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邱厚跃	联系电话	

拟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深圳海德海月口腔门诊部

地址：深圳市招商银街道桂园社区蛇口近海路70/72/74海琴苑9栋一单元0102商铺
 WhatsApp查询：852-9206 7728
 直线拨打：75526665086 / 13902966548
 营业时间：早上9:00-下午6:00

诊疗科目：口腔科.含口腔种植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

-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

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	深圳海德海月口腔门诊部				
《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登记号	MA5HFKCP-944030517D1522		法 定 代 表 人 (主要负责人)	邱厚跃	
			身 份 证 号		
医疗机构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桂园社区蛇口近海路 70\72\74 海琴苑 9 栋一单元 0102 商铺				
所有制形式	私人		医疗机构类别	口腔门诊部	
诊 疗 科 目	口腔科（牙椅 4 台，含口腔种植专业）/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				
床位数	0	接诊时间	9:00-18:00	联 系 电 话	
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___			广 告 时 长 (影视、声音)	0 秒
审 查 结 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令第 26 号)第八条、第九条，《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实施的决定》(粤府令第 307 号)中委托类第 64 项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L01A02622501160002				
本审查证明有效期：壹年（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止）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粤前海）医广【2025】第 01-24-11 号					

注：1、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
 2、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注意事项见背面）
 3、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广告法》、《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

